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遠太平洋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9)

公告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遠太平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2012年11月7日起，葉承智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熱烈歡迎葉先生加盟董事會。

葉承智先生，59歲，現為Hutchison Port Holdings Management Pte. Limited(於新加坡上市的和記港口控股信託之託管人-經理)執行董事及Hyundai Merchant Marine Co., Ltd.(於韓國上市)之外部董事。他亦為和記港口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及鹽田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葉先生是香港港口發展局成員及香港僱主聯合會船務及港口運作業組主席，為香港貨櫃碼頭商會有限公司創會主席(2000年至2001年)。葉先生曾任貿易通電子貿易有限公司(於香港上市)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擁有超過30年航運業的經驗，並持有文學士學位。

除上文披露者外，葉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兼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其他成員公司任何其他職務，並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

根據本公司與葉先生簽訂之委任函，本公司委任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初步任期自2012年11月7日起至本公司在2013年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2013年股東週年大會」)完結時止。屆時如獲本公司股東(「股東」)通過其連任，葉先生之任期將為2013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起至本公司在2016年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完結時止，約三年，並須遵照本公司章程細則有關輪值告退及重選之規定。根據委任函，葉先生的董事袍金為每年260,000港元(如未滿一年則按比例收取)。葉先生的董事袍金經參考其職責及責任及當時市場情況，由薪酬委員會作出建議並由董事會釐定，並須於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得到股東批准。

於本公告日，葉先生概無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葉先生確認概無有關其委任之其他事宜需要知會股東，亦無其他資料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

有關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事宜，董事會確認概無其他事項須知會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遠太平洋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王興如

香港，2012年11月7日

在本公告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後，董事會成員包括李雲鵬先生²(主席)、王興如博士¹(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萬敏先生²、何家樂先生¹、豐金華先生¹、馮波先生¹、王海民先生²、王威先生²、黃天祐博士¹、尹為宇先生¹、周光暉先生³、范華達先生³、范徐麗泰博士³、李民橋先生³及葉承智先生³。

¹ 執行董事

² 非執行董事

³ 獨立非執行董事